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汪松霖
電話：06-2991111#8324
電子信箱：tnsl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（一）字第10509838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983835A00_ATTCH1.pdf、0983835A00_ATTCH2.ods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中教師有效教學深耕推廣計畫」優良教案徵選計畫（附件一），請貴校薦送優良教案參與徵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9月12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501260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將旨揭計畫轉知所屬教師，並依薦派領域分配表(附件二)薦派領域教師參賽；非薦派之教師亦請鼓勵參賽。
- 三、旨揭徵選計畫重點說明如下（詳如附件一）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國中或完全中學國中部編制內現職專任合格教師、代理教師或教育實習生（教育實習生需與實習學校實習輔導教師合作參賽）。

(二)徵選組別及人數：語文(國文科)、語文(英文科)、數學、自然與生活科技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、綜合活動、健康與體育領域，另新增跨領域組別等9組，各組徵選作品每件參與人數需為3-4人，以參加1件(含)為限，且同

一作品不受理跨組參賽。

(三)報名方式及日期：請於105年11月1日起至優良教徵選線上報名系統 (<http://12years.ncue.edu.tw/>) 填列相關資料，並印出及備妥所需參賽文件，於106年1月12日(星期四)前寄至「彰化縣立彰興國中教務處」12年國教小組李羽婷老師收(50058彰化市埔西街107號)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

四、另為鼓勵教師參加教案徵選，形式要件符合進入初審者，由教育部函發每位教師入選證明書函。

五、相關表件公布於計畫網站「最新消息」(<http://12years.ncue.edu.tw/>)。倘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彰化縣彰興國中李羽婷老師(04-7110743分機200、201、E-mail:12year.education@gmail.com或exgfive@hotmail.com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